

2025 年抚顺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预算公开说明

第一部分 抚顺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概况

一、主要职责

1、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对农业和农村经济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制定地区供销合作社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指导地区供销合作社的改革与发展。

2、建立和完善为农服务体系，强化为农服务功能，积极参与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促进农业结构调整，促进农民增收，促进城乡物资交流。

3、受市政府委托并按有关规定，负责对全市重要农业生产资料、防汛救灾物资和农副产品的经营进行组织、协调、储备和管理。配合有关部门对烟花爆竹等特殊商品的经营进行管理。

4、按照供销合作社章程和有关规定，负责行使本级社有资产出资人代表职能，监督社有资产的保值和增值，并按出资额依法享有所有者的资产受益、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的权利。

5、协调好同有关部门之间的关系；依法维护地区各级供销合作社的合法权益。

6、负责所属企业党的组织建设、领导班子建设、党风

党纪、干部管理、老干部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7、承办省供销合作社和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及机构情况

抚顺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是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按单位基本性质和预算级次划分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一级预算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

抚顺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人员编制 31 人，实有人数 23 人，内设机构 7 个，分别为：理事会办公室、党委工作部、财务审计科、经济发展科、人事劳资科、纪检监察室、合作经济指导科。

第二部分 抚顺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预算公开表(详见附件)

一、2025 年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5 年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5 年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2025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2025 年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十一、2025 年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 十二、2025 年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 十三、2025 债务支出预算表
- 十四、2025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十五、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 十六、2025 年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七、2025 年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 十八、2025 年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第三部分 抚顺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关于抚顺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5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抚顺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商业服务业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抚顺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426.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75.21 万元，减少了 14.99%，主要是 2025 年在职人员退休人员减少的原因。

二、关于抚顺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抚顺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26.40 万元，收入预算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包括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426.40 万元。按功能支出分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4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9.2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90.9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2.82 万元。按经济支出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313.9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9.6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1.84 万元；项目支出 21 万元。

三、关于抚顺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抚顺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26.4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13.9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9.6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1.84 万元。

人员经费支出 374.7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含在职人员取暖费等）、奖金、离退休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医保大病统筹（含风险调剂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公用取暖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特需费及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等。

四、关于抚顺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5 年“三公”经

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9 万元，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 2.9 万元，与 2024 年持平。

五、其他事项情况说明

（一）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51.62 万元，比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减少 6.29 万元，减少了 10.86%。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末，本单位共有小轿车 2 辆，均为一般公务用车。

（三）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项目支出均填报了绩效目标，共涉及 1 个项目，项目支出预算金额为 21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指标详见附表。

（四）预算公开表中没有数据情况

2025 年预算中“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2025 年债务支出预算表”、“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2025 年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五张表中没有数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5、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

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商业服务业（类）商业流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商业服务业（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项）：反映其他用于商业流通事务方面的支出。